

# 陕西理工学院 学科办 文件

陕理工学科[2014]11 号

---

## 关于省级重点学科学科（学术）带头人、 校级重点学科学科带头人（负责人）年度检查的通知

各省、校级重点学科（学术）带头人（负责人）及所在二级学院：

根据陕理工校发[2012]143 号关于印发《陕西理工学院学科带头人、学术带头人遴选、考核及管理辦法》的规定，为了加强对学科带头人（负责人）的考核及管理，现对我校 3 个省级重点学科、23 个校级重点学科（包括重点扶持学科）学科（学术）带头人（负责人）进行年度检查。请各学科（学术）带头人（负责人）认真对 2014 年所负责的学科建设工作进行全面总结，对 2015 年建设工作进行科学规划，并填写《陕西理工学院 2014 年学科（学术）带头人（负责人）考核表》。学科（学术）带头人（负责人）年度考核绩效将作为津贴发放的重要依据。请各位学科（学术）带头人（负责人）对照校发[2012]143 号文件，结合学科建设的情况，按时完成此项工作。

《陕西理工学院 2014 年学科（学术）带头人（负责人）考核表》由二

级学院加盖公章后在 2014 年 12 月 26 日前交学科办，纸质版一式两份，同时附送电子版。

附：陕西理工学院 2014 年学科（学术）带头人（负责人）考核表

